

证券代码：834815

证券简称：巨东股份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(一) 变更日期：2019 年 1 月 1 日

(二)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；执行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 号）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(1)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6 号，以下简称“财会 6 号文件”）。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 版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16 号，以下简称“财会 16 号文件”）。

(2) 2017 年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套期会计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。

(3)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-非货币性资产交换》（财会[2019]8 号）。

(4)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-债务重组》（财会[2019]9

号)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要求，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数据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政策的规定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1.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6号）等文件的要求所进行的正常调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6号）等文件的要求所进行的正常调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6 号）等文件的要求所进行的正常调整，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六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法

1. 公司按照财政部财会 16 号文件以及财会 6 号文件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，财会 16 号文件以及财会 6 号文件对资产负债表进行了修订，根据文件规定，公司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了重述。比较期间合并财务报表受影响的项目及金额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受影响的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		
	调整前	调整金额	调整后
应收票据		8,521,947.78	8,521,947.78
应收账款		206,174,294.04	206,174,294.04
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	214,696,241.82	-214,696,241.82	
应付票据			
应付账款		600,733,319.93	600,733,319.93
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	600,733,319.93	-600,733,319.93	
其他流动负债	7,593,710.27	-1,428,709.86	6,165,000.41
递延收益	16,238,575.77	1,428,709.86	17,667,285.63

母公司财务报表受影响的项目及金额如下：

受影响的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		
	调整前	调整金额	调整后
应收票据		3,220,347.37	3,220,347.37
应收账款		100,874,867.66	100,874,867.66
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	104,095,215.03	-104,095,215.03	
应付账款		595,449,497.48	595,449,497.48

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	595,449,497.48	-595,449,497.48	
其他流动负债	2,776,004.66	-1,232,604.66	1,543,400.00
递延收益	13,182,649.68	1,232,604.66	14,415,254.34

2. 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受影响的项目	资产负债表		
	2018 年 12 月 31 日	调整金额	2019 年 1 月 1 日
应收票据	8,521,947.78	-2,356,947.37	6,165,000.41
应收款项融资		2,356,947.37	2,356,947.37
其他流动资产	68,567,706.67	202,896.85	68,770,603.52
应收利息	202,896.85	-202,896.85	
短期借款	505,461,779.93	768,822.74	506,230,602.67
长期借款	230,052,738.62	203,377.78	230,256,116.40
应付利息	972,200.52	-972,200.52	

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：

受影响的项目	资产负债表		
	2018 年 12 月 31 日	调整金额	2019 年 1 月 1 日
应收票据	3,220,347.37	-1,676,947.37	1,543,400.00
应收款项融资		1,676,947.37	1,676,947.37
其他流动资产	48,595,435.22	202,896.85	48,798,332.07
应收利息	202,896.85	-202,896.85	
短期借款	97,831,756.42	380,257.64	98,212,014.06
长期借款	220,000,000.00	203,377.78	220,203,377.78
应付利息	583,635.42	-583,635.42	

3. 财政部修订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-非货币性资产交换》（财会[2019]8 号）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-债务重组》（财会[2019]9 号），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：

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例

资产总计	2,382,386,177.66	0	2,382,386,177.66	0%
负债合计	1,652,807,185.52	0	1,652,807,185.52	0%
未分配利润	320,881,336.81	0	320,881,336.81	0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589,802,713.11	0	589,802,713.11	0%
少数股东权益	139,776,279.03	0	139,776,279.03	0%
所有者权益合计	729,578,992.14	0	729,578,992.14	0%
营业收入	4,079,853,283.60	0	4,079,853,283.60	0%
净利润	102,196,116.65	0	102,196,116.65	0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99,415,782.15	0	99,415,782.15	0%
少数股东损益	2,780,334.50	0	2,780,334.50	0%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9日